

南雄市古市镇圩镇综合建设和乡村振兴示范项目设计、施工总承包最高投标限价补充、更正及延期公告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南雄市古市镇圩镇综合建设和乡村振兴示范项目设计、施工总承包已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 在 广 东 省 招 标 投 标 监 管 网 (<https://www.gdzwfw.gov.cn/ztbjg-portal/#/index>)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(广东省 • 韶关市) (<https://ygp.gdzwfw.gov.cn/ggzy-portal/#/440200/index>) 发布招标公告，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于以上网站发布暂停公告，并于 8 月 13 日恢复该项目的招标活动。现对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进行补充说明，对招标文件相关条款进行更正，并对相关时间进行调整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本项目招标控制价补充

本项目的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(大写)：壹仟叁佰叁拾叁万叁仟玖佰贰拾贰元零柒分 (¥13333922.07 元)，具体详见下表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报价基数 (元)	投标费率/投 标下浮率	最高投标限价 (元)	备注
1	设计费	12136146.49	投标费率 ≤ <u>3.769</u> %	457425.00	按最高投标限价范围内自行报总价及投标费率。报价基数作为暂定量，仅作为投标报价编制依据，不作为结算依据。
2	建安工程 费	12136146.49	投标下浮率 ≥0.00%	12136146.49	本项目为限额设计，工程结算价未超过建安工程费中标价的按实结算，超过建安工程费中标价的则按建安工程费中标价结算。建安工程投标报价=报价基数×(1-投标下浮率)
3	预备费	/	/	740350.58	统一报价，按实际发生结算

4	合计 (1+2+3)	/	/	13333922.07	/
---	---------------	---	---	-------------	---

二、本项目招标文件更正：

（一）原招标文件第一章-投标人须知第一节. 投标须知前附表 9 项目总投资

本次招标概算总投资 1500.00 万元，其中:建安工程费约 1200.00 万元，设计费约 27.432 万元。

现更正为：

本次招标概算总投资 1554.74 万元，其中:建安工程费约 1213.61 万元，预备费约 74.03 万元，设计费约 45.74 万元。

（二）原招标文件第一章-投标人须知第一节. 投标须知前附表 16 工程最高投标限价

本招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在开标前 15 天另行发布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广东省·韶关市）（<https://ygp.gdzwfw.gov.cn/ggzy-portal/#/440200/index>）、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（<https://www.gdzwfw.gov.cn/ztbjg-portal/#/index>）网站。

现更正为：

根据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印发《关于韶关市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项目规范化便利化实施的指导意见(试行)》的通知(韶发改投资(2024)8号)，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截止时间 7 天前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广东省·韶关市）

（<https://ygp.gdzwfw.gov.cn/ggzy-portal/#/440200/index>）网站公布。

（三）原招标文件第六章 招标文件的附件 格式二 《工程项目总价表》现更正为：

工程项目总价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报价基数 (元)	投标费率/投标下 浮率	投标报价 (元)	备注
1	设计费		投标费率____%		按最高投标限价范围内自行报总价及投标费率。报价基数作为暂定量, 仅作为投标报价编制依据, 不作为结算依据。
2	建安工程 费		投标下浮率____%		本项目为限额设计, 工程结算价未超过建安工程费中标价的按实结算, 超过建安工程费中标价的则按建安工程费中标价结算。建安工程投标报价=报价基数×(1-投标下浮率)
3	预备费	/	/		统一报价, 按实际发生结算
4	合计 (1+2+3)	/	/		/

注: 投标报价、投标下浮率均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, 投标费率保留至小数点后三位。

投标人: _____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 _____ (签字或盖章)

_____年____月____日

三、现对本项目开标时间及相关时间节点作如下顺延, 详见下表:

1	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	2025 年 8 月 29 日 9 时 30 分
2	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	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: 2025 年 8 月 28 日 9 时 30 分; 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: 2025 年 8 月 28 日 9 时 30 分; 投标保证金保险上传截止时间: 2025 年 8 月 28 日 9 时 30 分。

3	网上提问 截止时间	2025 年 8 月 19 日 16 时 00 分
4	网上答疑 时间	2025 年 8 月 19 日 16 时 30 分至 2025 年 8 月 22 日 16 时 00 分
5	电子投标 截止时间	2025 年 8 月 29 日 9 时 30 分
6	原件（如有） 递交时间	2025 年 8 月 29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 9 时 30 分
7	开标时间	2025 年 8 月 29 日 9 时 30 分

四、保证担保及保证保险有效期的相关说明：如潜在投标人在 2025 年 7 月 17 日（即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）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（含本公告发布当日）前已开具银行保函或完成网上投保的，按原定开标时间（2025 年 8 月 7 日）开具的均有效。

本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，凡原招标文件与本公告不一致之处，以本公告为准，其他内容不变。特此公告，带来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招标人（盖章）：南雄市古市镇人民政府

招标代理机构（盖章）：中恒和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8 月 15 日